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由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党委办公室、院长办公室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信息公开申请和咨询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改进措施和创新举措，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具体网址等。本报告中统计数据的时间为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一、概述**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始终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2020-2021学年，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以《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为遵循，严格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规范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积极回应师生和公众诉求，把公开理念有机融入各项工作中，有力保障了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及时准确获取学校信息，有力提升了学校各项工作的公开度和透明度。

(一)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

学校主动公开信息的途径有学院网站、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OA 办公系统等网络形式和学院会议、学院文件、会议纪要等传统形式。信息公开网站是学校信息公开的主要平台，学校严格按照清单要求，不断完善信息公开网站各项内容的建设，并督促相关部门、单位及时更新信息公开内容，保证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同时，通过加强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建设相结合，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服务渠道和方式方法。首先，加强学校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官方微博、校内公告栏、QQ群、微信群等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及时发布办学信息，发挥其作为信息公开主阵地的作用，充分展示学校发展动态。其次，学校不断加强对外宣传工作，及时通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发布介绍学校办学概况及重大动态，在提升办学影响的同时，有效满足了社会公众知情权。

(二)对标《清单》要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事项

学校始终将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工作予以推进，按照《学校信息公开清单》一一对应，并落实到具体部门，形成信息公开目录，确保公开的所有信息详细、准确，切实满足师生员工获取信息的合理需求。2020-2021学年，完成44项规章制度废改立释工作，编制新版《制度汇编》，学校治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学校还注重加大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信息的公开力度，学院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常态化防控方案、开学工作方案和九项防控制度以及各类预警或排查信息。

(三)处理好公开与保密的关系

正确处理好信息公开和保密工作的关系，要求学校各部门、单位在执行好信息公开规定的同时，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完善信息公开工作的保密审查程序，坚持“先审查、后公开”，不得随意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杜绝因处理不当导致泄密事件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通过传统媒体和网络媒体公开信息情况

学校严格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在学校信息公开网站设置了基本信息、招生考试信息、资产财务招标收费信息等9个一级栏目和45个二级栏目，共发布信息94条。

学校官方网站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重要工作发布苏电要闻335条、媒体苏电138条、公告信息94条、综合新闻283次。学校内网办公系统主要是面向本校教师的办公内网，本学年共发布各类通知471条，各类公示132条，活动安排表326条、校级发文260份,收文1192份。

学校通过省教育厅、省工信厅，人民日报、新华社、光明网、中国教育报、中国青年报、学习强国、江苏卫视、新华日报等各级官方媒体发布宣传报道946篇次，内容涵盖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等各方面

学校积极运用网络新媒体平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目前，学校官方微信推送151条，现有粉丝34566，本学年粉丝增长4139人。推送内容主要包括新生攻略、权威发布、招生、就业、疫情防控等信息。

(二)通过其他方式公开信息情况

2021年3月12日，学校第八届教职工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听取、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学校2021年工作报告、工会工作报告、财务工作报告的决议，选举产生了第八届教代会执行委员会委员，校工会第八届委员会委员、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女工委员会委员。党委书记裔大陆以《奋楫扬帆再出发 抢抓机遇攀高峰 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贡献苏电力量》为题，强调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推进教育综合改革为主线，以省委综合考核为引领，坚定不移地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放在首位，科学编制“十四五”改革发展规划，全面提升“四个服务”水平，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献礼建党100周年。

9月11日，学校召开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专题审议《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草案)》。学校规划与发展研究中心负责人张长永作《关于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的说明》，全体代表分组认真审议和讨论，表决通过了《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草案)》（以下简称《“十四五”规划》）。《“十四五”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总结了“十三五”学校事业发展主要成就，客观指出了学校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短板，深入分析了学校面临的机遇与挑战，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学校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学校中长期奋斗目标、分项目标、主要指标和保障举措。“十四五”期间，学校将坚持以学生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走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办学之路，坚持走内涵提升、特色发展办学之路。

信访工作是全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反映问题的一个窗口，是加强学校民主管理的重要渠道之一，也是高校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本学年学校共受理有效信访58件，回复和有效办理58件。实现了“有信必办、有访必接、有诉必理、有难必帮”。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一）招生信息公开

1.规范做好学校招生章程和计划公开。严谨规范拟定招生章程，在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发布，包括学校基本办学情况、学历证书发放、专业录取原则、咨询方式、监督渠道及实施办法等信息。按照教育部和江苏省教育厅要求，制定年度招生计划，通过计划交互平台报教育部批准后及时向社会公布具体招生计划。

2.及时做好录取结果查询及公开。录取结束后公布所有招生类型及专业在各省份录取结果及录取分数线等详细信息，向考生提供录取结果查询和录取通知书寄发情况查询。

3.做好面向社会人员开展全日制学历教育事项公开。面向社会人员开展全日制学历教育招生章程上报江苏省教育厅审批后，及时上传至报名网站，向全社会公开。在学校招生网发布体检、面试、现场确认等信息，并通过短信、电话等方式与考生取得联系，确保面向社会人员开展全日制学历教育招生顺利开展。预录取结果上报省考试院审批后，发放录取通知书，向考生提供录取结果查询和录取通知书寄发情况查询。

4.招生宣传信息全公开。坚持招生宣传信息主动公开，积极拓宽信息公开途径，立足服务考生和家长。结合疫情防控，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招生宣传模式，既保障传统招生形式的宣传实效，又开拓了新媒体、新平台等多种宣传途径。

学校通过融合创新，打造“精准化、零距离、全天候”的线上宣传“云阵地”，开通400招生热线和各分院专业咨询电话，点对点、一对一解答考生及家长关注的问题；与中国教育在线、360、校派等全国知名平台，建立了稳定、可靠的合作关系，扩大学校的影响力；依托官微平台，开通招生微信小程序，发布院校介绍、专业介绍、历年分数、招生章程、招生简章、奖助政策和录取查询等招生信息，同时借助智能化平台提升与考生互动的效果，传播学校的美誉度；加强官微推送，发布内容新颖、形式多样的招生微信，得到很多考生关注和转发；向考生推送的校园在线全景VR，宣传效果显著。

线下宣传，全员参与，形成合力。在全国20个省市开展招生宣传活动，主动分发宣传手册，现场回答考生问题，为考生填报志愿提供帮助。参加江苏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扬子晚报、安徽青年报组织的招生咨询会。积极联系各省考试院和新闻出版方，统筹规范招生宣传稿件，在考试院出版的计划专刊和重要新闻纸媒发布宣传稿件，起到非常好的宣传实效。

（二）财务信息公开

根据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学校通过信息公开网公开以下几部分内容：

1.学校决算公开。根据财政厅2021年预决算公开工作方案和厅相关要求，我单位决算公开文本按厅《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要求，经学校党委常委会批准，已完成2020年度决算公开工作，公开内容包括：单位概况、2020年度单位决算表（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等）、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名词解释。

2.学校预算公开。根据财政厅2021年预决算公开工作方案和厅相关要求，我单位预算公开文本按厅《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暂行办法》要求，经学校党委常委会批准，已完成2021年度预算公开工作，公开内容包括：单位概况、2021年度单位预算表（包括部门收支总表、收入总表、支出总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等）、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名词解释。

3.学生事务相关内容的公开。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江苏省高等学校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管理办法》要求，已完成2021年度教育收费相关内容的公开，公开内容包括：收费标准、收费范围、收费对象、批准收费的机关及文号。

(三)招投标信息公开

1.切实做好招投标政策公开。在学校网站和设备与资产管理处网站及时发布国家、省、市最新政策（包括法律法规），实时更新学校采购管理办法，公开招标采购流程和内控要求。

2.分类做好招投标信息公开。纳入政府采购集中目录范围、达到限额标准的项目在淮安市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信息；单项或同批次采购预算金额达20万元及以上项目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公开招标信息；单项或同批次采购预算5万元及以上、20万元以下项目在学校网站和设备与资产管理处公开招标信息（含非招标方式的公告信息）；单项或同批次采购预算5万元以下项目由学校各使用部门在学校网站或本部门网站公开招标信息（含非招标方式的公告信息）。

3.依法做好信息全过程公开。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意向公开事项要求，2021年1月1日—8月31日期间，我校在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公开政府采购意向15批次，共29项（2021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同时，根据项目分类，我校分别在江苏政府采购网、淮安市政府采购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官网、设备与资产管理处网站等平台发布98项，包括项目的采购公告（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询价、单一来源）、更正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合同公示等，公开监督部门与监督途径，主动接受监督。

（四）人事信息公开

公开师资队伍总体建设情况。通过学校网站主页定期更新学校教职工数、专任教师中高级职称比例、专任教师中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占比等师资队伍状况，公开学校现有的教学团队、人才工程、校级领导干部社会兼职情况等信息。

公开人事制度文件与办事指南。在部门网站设有“机构设置”“联系我们”“资料下载”等模块，公开人事处工作人员办公地点和联系方式，提供常用文件及资料查阅与下载；公开岗位设置与聘用、因公临时出国（境）、职称评审等文件，公开校级领导干部因公出国（境）情况、中层干部任免等信息。

公开人才招聘信息。在学校主页人才招聘栏目中公开人才引进实施办法、教职工岗位基本职责与任务、教科研工作量计算及奖励办法、教科研项目、教科研成果及其奖项级别认定办法等与人才引进相关文件。公布招聘信息，本学年公布招聘相关信息44条，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告公示并接受监督。

**四、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校信息公开网站公布了受理机构、受理电话和通信地址，用于接收信息公开申请和咨询。本学年，学校没有收到关于信息公开的申请和咨询。

**五、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我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关注度较高。本学年信息公开的途径、范围、内容等情况良好，及时公开发布了师生员工普遍关注的人事、评优评先、职称评聘、招生就业等事项信息，获得了师生员工的较好评价，认为信息公开工作较好地满足了广大师生的基本信息需求。

**六、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学校没有因信息公开工作而遭到举报、投诉的情况。

**七、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信息公开工作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不断调整的系统工程。目前，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相关制度不够完善，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升，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需进一步完善。接下来，我校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和江苏省教育厅信息公开工作要求，通过强化制度建设、健全督导机制、完善考核评议等措施，努力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1.适应新的形势和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学校信息公开领导体系和制度机制。强化“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进一步确保《清单》明确规定应该公开的内容及时公开到位。

2.主动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拓展学校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内容和方式。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增强门户网站、各专题网站、信息公开专栏等公开平台的快捷性、互动性和便利性。

3.加大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调研、宣传培训和督促指导力度，进一步提升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综合能力和水平。以更加开放的态度、专业的精神、新颖的形式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落实，全面提升学校美誉度和影响力。

**八、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九、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

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网址：

http://www.jsei.edu.cn/xxgk/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2021 年10 月28 日